

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彩虹街道办事处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政务信息公开是转变政府职能、提高服务效率、提升政府形象的一个重要举措，贯彻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对于建立公正透明的行政管理体制，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利，监督政府依法行政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2021 年，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彩虹街道办事处积极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相关规定，认真对照《荔湾区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《荔湾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细则》和《荔湾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办法》，把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列入正常的议事日程，继续坚持“循序渐进、积极稳妥、逐步深入、务求实效”的方针，着力加强制度建设，积极组织开展业务培训和研讨活动，丰富公开载体，创新公开形式，拓宽公开内容，形成了一套规范、有效、便捷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体系，形成“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职能机构抓落实”的工作机制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。目前，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彩虹街道办事处信息公开工作运转正常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、申请以及答复工作正有序开展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8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5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35	0	0	0	0	0	35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8	0	0	0	0	0	8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1	0	0	0	0	1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1	0	0	0	0	1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5	0	0	0	0	25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
	处理	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
	(七) 总计		35	0	0	0	0	35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1	1	0	0	2	0	0	0	1	1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问题：一是信息公开不及时、不全面、不具体，公开方式单一化、陈旧化，与真正畅通联系群众“最后一公里”

还有一定距离。二是公开工作队伍能力建设不够。人员队伍不能满足形势发展需要，工作人员专业化、理论化水平不高，对政策的把握能力不强，处理公开具体工作中复杂问题办法不多，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入推进。

改进情况：加强重大政务舆情回应工作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通过政府信息公开搭建公众参与政策制定、执行和监督的桥梁，畅通问政于民、问需于民、问计于民渠道；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专门机构建设，充实人员力量，保障必要的经费、设备等工作条件。制定业务培训计划，组织实施，切实提高人员队伍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1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彩虹街道办事处

2022 年 1 月 17 日

